

非诉讼调解是律师办案的一条重要途径 PDF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，建议阅读原文

https://www.100test.com/kao_ti2020/483/2021_2022__E9_9D_9E_E8_AF_89_E8_AE_BC_E8_c122_483413.htm 律师的职业就是打官司，但是不到万不得已我不主张打官司(诉讼)，能非诉讼调解的尽量调解，这样对当事人有很多好处。其中好处之一是给当事人减轻了经济负担。一件民事或经济纠纷，起诉到法院，不管是原告胜诉还是被告胜诉，总得要有人支付诉讼费。有的法院除了收取当事人诉讼费之外，还按争议额的5%收取办案活动费，这笔活动费不管胜诉、败诉都由原告人承担。假如是1万元的案子，按4%收取诉讼费是400元，活动费是500元，再加上聘请律师的费用300元，这就是1200元，如果采取诉讼保全措施，还要加收保全费，这些费用都要预先支付。对当事人来讲，无疑是一种沉重的负担。如果通过非诉讼调解解决问题，就减轻了当事人的经济压力。非诉讼调解的第二个好处是能缩短结案的时间。一起经济纠纷起诉到法院拖上三五个月是经常的事，有的甚至拖上一两年也不稀奇。一场官司下来，把当事人拖得精疲力尽，尝够了打官司的酸甜苦辣。有的当事人打官司时怒气冲冲，时间一长已被拖得没有锐气了。有的当事人说“早知如此，何必当初”。这种精神上的付出，代价也是很大的。所以，律师代理案件时要多做当事人的工作，把利弊关系讲清楚，尽量避免讼累。第三个好处是有利于双方和解。中国人没有打官司的习惯，多数人以为一旦对簿公堂，就是你死我活，气氛很紧张。在紧张的气氛下，一般是不利于和解的。如果通过非诉讼调解，双方坐下来，由律师居中心平气和地从中斡旋，成功率往

往很高的。第四个好处是有利于发挥律师的作用。鉴于我国律师地位的现状，他的功能作用往往不被法院重视，你辩你的，他判他的。有时正确的观点，也往往不被采纳。这是很影响律师威信的。如果通过非诉讼调解，律师站在公正、客观的立场上，依法进行调解，则能在当事人心目中树起律师的光辉形象。第五个好处是给法院减轻了负担。由于市场经济空前活跃，各种纠纷特别多，法院办案时间长的主要原因是人手少，案件多，审理不过来，所以只有排队。如果大量案件能通过非诉讼调解解决，那么对法院办案的压力就减轻了。从这个意义上讲，律师进行非诉讼调解也是对法院工作的一种支持。还有一个好处就是便于案件的执行，有的案件如果通过诉讼手段虽然官司打赢了，但是还不好执行。法院抓不住被执行人的财产也没有办法执行。非诉讼调解是在心甘情愿的基础达成的调解协议，就不存在不好执行的问题。因此，我认为宁可多跑几趟腿，多磨几次牙，不到万不得已不能走诉讼这条路。律师参与非诉讼调解是有效的解决民事、经济纠纷的一条重要途径。有志于律师工作的朋友不妨一试。刘彤海律师已加入中国律师网“千元上网工程”，欲知详情请点击刘彤海律师千元网页中国律师网“千元上网工程”主题站点，请点击<http://1000.chineselawyer.com.cn> 100Test 下载频道开通，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。详细请访问 www.100test.com